

##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日下午通过通讯方式召开，因股权激励相关事项较为紧急，经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召开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晶女士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

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并同意以 9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4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9.3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特此公告。

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3 日